

此刻的北方人正在集体等待春天。从名义上看,立春已经过了,从月份上看,时间也已经到了,从心态上看,人们也跃跃欲试了——春天再不来,有点说不过去,可惜,北方的春天就是这么矜持。从暖气房子里走出来,迎面便是冷空气扔过来一闷棍,忙不迭地后悔穿少了,我就常常是这样,下楼扔个垃圾,旋风般一个来回,尽量避免在外多待一秒钟,尽快躲回家里暖和,东北人有“猫冬”一说,“猫春”这个词在北方,也是合理的存在。

北方的春天

韩浩月

越往北,冬天越长,冬天越长,就越容易忘了春天的模样和滋味,大家嘴里聊着春天,心里想着春天,可若不是春天的那缕风吹到脸上,是没法由衷地发出那句“春天真来了”的赞叹的。我没在东北待超过一周,没法准确揣摩东北冬天的样子,但北京的冬天我是熟悉的。北京的冬天因为干燥,严格说来不算太冷,就是基调太灰了,干枯,浓稠,下过雪也不行,春天的那点绿,想要钻出来,显得特别艰难。

北京的冬天漫长,得熬着,熬到3月15日停了供暖,熬到四月初清明节去郊区放完了风筝,再熬到“五一”假期,北京才算进入了春天,风由硬变软,暖融融的了,街上人的表情,也明显变得柔和起来,走路脚步不总像躲着什么似的了。北京的春天很短,且飞絮不少,但北京的春天一样也是很嫩的,常见迎春花的嫩黄,在墙边一丛丛地怒放,还有杨树与柳树抽出来的嫩枝,在头顶飘摇,北京的春天一来,人们就迅速遗忘了冬天到底有多漫长,迅速调整到了入春乃至入夏的状态中去了。

北京一年到头都是个快节奏的城市,最适合磨蹭的日子,也就春天那短短几十天,短不过十来天,最长给人的感觉也就是一个来月,所以让人产生偷工减料的印象。但若是能在北京的街头磨磨蹭蹭地晃荡几个小时,也算往回找补了一些。有一年春天,我在一个不考勤的单位上班,早晨下了公交车往办公室走的时候,一公里左右的路程,常被晃荡一个多小时才走完,那会儿觉得北京的春天和别的地方的春天,无疑是一样美好的。

南方的春天什么样,我说不出来所以然来,因为我没在南方经历过春天,去过一些南方城市,一年四季无论哪个季节从机场乘车进城,一眼就能看到绿叶和鲜花,躲都躲不开,所以在我印象里,南方大多数地方,没有夏秋冬,只有春天,而且是季春,或者说盛春……南方的早春,是不是只有南方人才能辨别出来?对于北方人来说,一看见满眼绿和满眼花就晕了,找不着北,也找不着南了,若是空气里再多些来自大自然深处的香气,就更会晕,所以一到南方,我的头脑总是不如在北方清醒。

北方人稀罕春天,也总埋怨春天太短,但要说多珍视春天,也算不上,北方人对春天的态度,就像出远门的亲人、熟人回家了一样,打完招呼,热络个三五分钟,就各忙各的去了,因此北方的春天在拥有那股热闹生猛劲头的同时,也悄悄咪咪地藏着些失落感,恐怕就是受不了这种失落感吧,北方的春天总有些紧锣密鼓的意思,各种植物、花朵不分昼夜,你方唱罢我登场,稀里糊涂、乱七八糟地展现给你看,潦潦草草的,像北方人的性格,等待春天结束,进入夏天,北方一下子又显得漫长起来了。说实话,我挺喜欢北方的春天,不排除在南方待久了,对比之下,会觉得南方的春天好,但就目前的体验来看,北方的春天干净利落,不黏黏腻腻,浓度到了就一下子全爆炸出来给你看,临结束了就“咣”一声响鸣金收兵,走出春天的人,该干嘛干嘛去,把春天忘了也没关系,反正再经过下一次冬天难熬的等待之后,春天还会来。

编者按:春天来了,在耳畔,在眼前,在心间,更在我们的味蕾,味道总关乎感受与记忆或期盼。春天浩浩汤汤地来了,那味道牵系着我们的情,幽深绵长。今起请看一组《春天的味道》。

朋友一家邀了我一家去踏春,随车带了很多东西,抵达郊外的山野之间,寻了一处溪水潺潺处,在空地上支开折叠桌,铺上印花蓝布,上面一字摆开各种果脯、坚果、水果,用移动电源煮茶来喝。餐桌枕着溪流,溪流对着青山,我们在山野间听风闻水,孩童在草甸子上放风筝奔跑,满目的绿意,怡人舒适。远处,还有几头墨色的水牛,在烟霭初起的水脚水田里,让人看得心恬气静。

有人说,春三月到院南,在梯田的一侧,摆一张桌子,切一些黄瓜段,洗几棵生菜,醋泡一叠花生米,时蔬不必蘸糖,花生米也无需佐酒,周遭的油菜花已经足够香甜,眼前的风景已经足以让你沉醉。这话我信。

中国人向来喜欢田园牧歌式的生活,也是最高渴望让心灵与自然相融的。从魏晋文人的“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到唐诗里“开轩面场圃,把酒话桑麻”;从刘伶的酒话绵绵中吐出来的“幕天席地,纵意所如”,到袁枚的“瓦屋几间田几亩,几生修到那人家。”蓬窗竹屋,山风旷野,是一种感召和向往。朋友问我,有没有发现在我们身边有很多人是在渴望有一处院子的?我恍然大悟,的确如此。一处院落,哪怕是在都市中,也可以支开小桌,院落一角,种一棵桃树,栽一棵杏树,或者干脆是一丛翠竹、一树梅花……总之,一个院子带给人多种可能。在一树花下喝茶,小桌呼朋三面坐,留将一面

鲁迅先生批评中国国民性的弱点,一大内容是抨击“看客”。

他曾经写过一篇小说《示众》,对围观观众者的看客大加讽刺。在《呐喊自序》中他更说过,看客乃是促进他下决心弃医学文的一大动因:“凡是愚弱的国民,即使体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壮,也只能做毫无意义的示众的材料和看客,病死多少是不必以为不幸的。所以我们的第一要著,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是,我那时以为当然要推文艺,于是想提倡文艺运动了。”

现在是数字化的时代,充当围观热闹之看客已经大抵不在现场,而在面对手机之际。各种网站不断推出大量视频言论,一打开就会看见,很难避开。有许多东西跟我们其实无甚相干,见了标题或



春风来啦 (插画) PP殿下

龙年说龙,龙行龘龘。龙是中华民族吉祥物,古人创作了许多画龙的传奇,寄托了美好的理想,赋予了丰富的内涵。南朝梁代太子博士顾野王编的字典《玉篇》中出现了“龘”这个字。“龘龘”,读音dá dá,解释为龙腾的样子。在十二生肖中,龙位居第五,蛇位居第六。蛇被称为“小龙”“地龙”。十二生肖中“二龙并列”,居中的位置,颇得“中庸之道”。龙与十二地支配属“辰”,一天十二时辰中的“辰时”,为上午七时至九

时,又称“龙时”。龙是古代传说中的灵异神物。在汗牛充栋的古籍中,对龙的描述不胜枚举。早在甲骨文中便有“龙”字,形如巨蛇,头很大,张着巨口。在金文中,“龙”字从“巳”,而“巳”就是古代的“蛇”字。许慎《说文解字》道:“龙,鳞虫之长,能幽能明,能细能巨,能短能长,春分而登天,秋分而潜渊。”《礼记·礼运篇》则称:“麟、凤、龟、龙”谓之为“四灵”。《广雅·释鱼》从外貌特征上把龙

与梅花。那才是快意人生。突然觉得很多国人的精神图腾都是田园主义。我的诗人朋友阿早说,尽管我的瑞士时钟闹铃清脆,但我仍渴望把我唤醒的是十六岁以前的鸡鸣。是的,尽管城市化在不断推进,但在很多人的骨子里,仍装着“杏花春雨

把餐桌搬到田野

李丹崖

江南”的诗意。于是,近两年来,围炉夜话成了一种风潮。围炉,亦是田园主义的一种返璞。鸡鸣、围炉、山野、清风和明月,都在冥冥之中导演着一场风雅。春日,搬一张桌子到田野,需要准备一张桌子,实木的那种,最好是卯榫结构;还需要有一块好看的桌布,最好是原生态的草木染;谁能不准备一些果品呢?最好有新挖的笋子,新割下来的菜薹,山野有嘉蔬,现在都流行有机、

2001年11月,一个秋日下午,我做了两件事,先是到上海红十字会报名捐赠骨髓。抽完血并办好相关手续后,工作人员告诉我,还可以做得彻底一点,个人支付化验等费用。

我照办了。回去的路上,秋风裹着落叶,窸窸窣窣,飘飘洒洒,不由得让人心生感叹。到家后,我打开电脑,开始写作已酝酿了一段时间的小说,并取名为“秋疯”。此后,写了删,删了写。写了再删,删了再写,反反复复,断断续续,这一拖竟然就是二十多年。

尽管这个过程很漫长,但我从未想到过放弃。回想起来,这份坚守应该缘于学生时代对文学的那份兴趣。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好作品层出不穷,当时阅读的许多短篇小说至今仍有印象,比如茹志鹃的《草原上的小路》、金河的《重逢》、肖平的《墓场与鲜花》……说起阅读文学作品,时间的坐标还可以再往前推一点。小学三年级,我阅读了第一部长篇小说,那是关于农村赤脚医生的故事。在后来阅读的许多长篇小说中,有两部至今仍有印象,一部是儿童小说《三探鱼洞》,类似今天的探险和悬疑作品,很有吸引力。另一部没有封面和封底,但通过字迹模糊的书脊能隐约分辨出是《红旗插上大岛》。说来有点难为情,当时印象最深的是书中描写爱情的章节。在那个年代,有关爱情描写的小说,这是我读到的唯一一本。

这本书的写作,正好伴随我职业生涯的后二十年。其间,从部队到机关,从色彩单一的军营到霓虹闪烁的魔都,经历了许多奇妙有趣的事情,也听到了许多复杂离奇的故事。这一切,大大丰富了我的人生经历,也丰富了这本书的内容。

特别让我难忘的是,我有幸在复旦大学新闻学院学习三年,顺利拿到毕业证书和博士学位。毕业的这一年,正好也是我退出现役的时间。待业期间,有幸认识了宝岛台湾的水墨画大师李奇茂老先生。那年他已是八十五岁高龄,但身板挺拔,幽默风趣,风度翩翩。陪他到杭州、绍兴参加活动时,我借机请他帮我题写书名,他愉快地应允,挥笔写下了“秋疯”二字,随后又给我题写了出自安徽怀远迎河寺的一副对联:竖起脊梁立定脚,

有许多流传于民间的龙的传说,有了许多随处可见的刻的或画的龙,有了许多与龙有关的民间娱乐、表演、杂技活动的出现。每当节庆之日,全国各地乃至海外华人会举行舞龙灯、赛龙舟等活动。

在民间,有关“龙”的节日也有很多,如正月初五是云南瑶族的“龙头节”;二月二,龙抬头,又称“春龙节”“青龙节”“春耕节”“农事节”等;三月,迎龙下

生态、生长环境可跟踪、可追溯;当然少不了值得交心的好朋友,最好是物质最贫乏的时候一起共患难的朋友……你会发现,时代越是进步,我们就越需要一些简单的环境、原生态的吃食、最初的朋友。我们的生活需要科技化的累积,它让一切变得便捷;我们的心灵却需要原始化的情境,它给我们带来缓慢的氛围感和舒适度。

“有溪有竹有桑麻,隐隐烟村澹澹花。”这样的景致让人瞬间变得好安静,搬一张桌子在花下,与友对坐,瓦釜煮饭,菜根下酒,清风与明月,朝晖与夕阴,纷纷入我眼,满目河山纷纷入我怀。难得有闲情呀!闲情在,花香鸟语皆可陶醉;逸致存,粗茶淡饭都是佳肴。

韭菜啦,竹笋啦,香椿芽啦,闪闪亮亮地放于案头,考验鸡蛋的时候到了。请看明日日本栏。

责编:郭影

拓开眼界放平心。老先生的书法遒劲有力,裱好后一直挂在我的书房里。2019年,得知老先生仙逝的消息,凝视着他题写的书名,我感到非常难过和愧疚。

写这本书还有一个有趣的小故事。2023年11月,我躲到诸暨一个朋友的酒店。酒店由数栋既互相独立又相互连通的中式别墅组成,依山傍水,白墙黛瓦,环境优美。朋友安排我住在一间带有花园的套房中,抬头可见青山峻岭。在这里,正好碰上几位来自南京、苏州的画家,他们每天外出写生,晚上回来后我们便坐在一起,一边品着当地的杨梅酒,一边海阔天空地高谈阔论。好环境加上好心情,一连数日,每天写作十四五个小时,享受到了从未有过的创作愉悦。

就在即将完成全书写作的那个傍晚,迎来了格外绚丽的晚霞。在太阳快要落山的一瞬间,我用手机拍下数张照片,回放时惊喜地发现,最后两张照片中,近处层林尽染,远处山峦起伏,群峰托起的夕阳鲜红欲滴,这是我平生第一次拍到如此美丽的落日。也是在那个晚上,我终于完成断断续续写了二十一年的这本小说。

幸运的是,自己的梦想没有远去。这些年,我常常想起《墓场与鲜花》开头的几句话,“大动荡、大革命的年代,十几年一晃就过去了。故事里的两个主人公,现在已经是中年了。但在故事开始的时候,他们还是青年学生。”当时十几岁的我,看到“十几年一晃就过去了”,觉得“十几年”是一个非常漫长的过程。而今回头一看,四十多年过去了,却也只是弹指一挥间。

《秋疯》这本书中的主要情节,是五位研究生同学毕业“十几年”后发生的故事。他们经历过“为赋新词强说愁”的青葱岁月,也体验过人到中年“却道天凉好个愁”的彷徨无奈。光阴终将给每个人留下刻骨铭心的记忆。

“人生如逆旅,我亦是行人。”尘世之中,人与万物皆为过客,唯有放下心中之结,方能感受到天地之辽阔,方能在若干年后回头一笑,“万里归来颜愈少”。

(本文为《秋疯》后记节选,2024年4月出版,作家出版社)

湘西苗族有“看龙场”;四月十五是云南藏族的“祭龙王节”;五月二十,既是古吴越的“分龙日”,又是贵州苗族的“龙舟节”;六月六,是湘西土家族的“晒龙袍日”;七月二十和八月二十,分别是云南瑶族的“龙母上天节”和“龙公上天节”,等等。

龙,是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要图腾和神话形象之一,被视为具有神秘的力量和超自然的能力。中国历来被称为“龙的故乡”,中华民族,被视为“龙的传人”。龙的形象演变,每一步都刻着当时时代特有的文化的印记。人们在长期的生活劳动实践中所创造的带有浪漫主义色彩的龙的形象和传说,本身就是中华民族灿烂文化的一个重要内容。

“龙飞凤舞升平世,燕语莺歌锦绣春。”新的理想,新的奔赴,让我们在龙年里,抖擞精神,华丽嬗变,共同开创新的美好。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



万里归来颜愈少

苏虹